**第10周教育发展研究中心通知**

★温馨提示：

1.参加活动的老师请确保本人身体健康状况良好。

2.因学院车位有限，暂无法对外提供停车车位，来院参加研修活动的老师，务请绿色出行。请学校领导对参加培训的老师及时通知到位。感谢配合支持！

3.学院是上海市无烟单位，请勿在校园内吸烟。

4.饮水请自带茶杯，喝饮料的老师扔水瓶时请注意干湿垃圾分类，没有喝完的水瓶请带走。

 **★**第九周心理通知更正 **王靓**

时间： 11月2日（周四） 下午1:00--4:30

内容：参与 体验 感悟——小学心理健康教育研训一体化教研活动（具体安排见下表）

对象：全体小学心理健康教育教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日期** | **上课时间** | **授课教师** | **活动课名称** | **年级** | **听课地址** |
| 1 | 11月2日 | 13:00-13：35 | 南桥·恒贤联合小学陈昕子 | 把“不”说出口 | 四 | **原定南桥·恒贤联合小学恒贤校区录播室改肖塘小学（吴塘路880号）三楼录播室** |
| 2 | 14:45-14:20 | 星火学校朱红 | 不完美的父母 | 四 |
| 3 | 14:35-15:15 | 塘外小学孙军萍 | 球球的烦恼 | 四 |

联系人：钱月兰（13916658516）

**通知一：**

**偏远农村小学教师进阶式培养模式的实践研究**

——奉贤区四团小学区级重点课题中期研讨活动安排

1. **活动时间：**

2023年10月31日（周二） 13：00—15：30

1. **活动地点：**

奉贤区四团小学（四团镇鹏程东街50号）

1. **活动主题：**

四青赋能 助力成长

1. **出席人员**

1.全普小学段科研主任

2.本课题组核心成员

**五、活动安排**

|  |  |  |
| --- | --- | --- |
|  时间 | 活动内容 | 地点 |
| 12：50—13：00 | 签到、领取资料 | 小剧场（综合楼二楼） |
| 13：00—13：35 | 课堂观摩 | 语文《太阳》执教：五3班 邬春霞 | 录播室（综合楼三楼） |
| 英语《5AM2U3 Moving home》执教： 五1班 周思佳 | 美术室（综合楼二楼） |
| 13：35—13：55 | 课题中期成果资料展示 | 小剧场休息室（综合楼二楼） |
| 13：55—14：30 | 1.四青展示“教途漫漫，拾阶而上” “时光浅浅，书香致远”2.课题研究中期报告交流 | 小剧场（综合楼二楼） |
| 14：30—15：30 | 专家点评 |

奉贤区教育学院教育发展研究中心

上海市奉贤区四团小学

2023年10月8日

**通知二：王羽文**

**2023年度奉贤区第四届班主任中心组、职初班主任培训活动通知**

**时 间：**11月1日（周三）下午1:00—3:30

**地 点：**汇贤中学A楼三楼录播室( 南桥镇运河路288号)

**主 题：**主题班会观摩研讨--同课异构“交友”

**议 程:** 1.听课；2.评课；3.微讲座

**参加对象：**1.第四届区班主任中心组成员、班主任种子选手（中学组）（附件1）

 2.2023年度区职初班主任培训班学员（附件2）

 3.特邀点评:德育高级教师、区首届五星级班主任，崇实中学李薇

**备 注：** 1.请培训班学员提前5分钟签到。

 2.本次活动由第一小组负责，请组长安排好相关人员。

 3.培训后将评课内容上交各小组长,组长择优两份置于小组作业首位。

（奉贤区教育学院教育发展研究中心）

**附件1：第四届区班主任中心组成员、班主任种子选手（中学组）名单**

邬桥学校 刘子溱 奉中附属南中 陆剑舞 青溪中学 邹丽娜 崇实中学 卫静仪

汇贤中学 杨海燕 曙光中学 朱瑨怡 景秀高中 刘玲玲

奉中附初 何妤婕 金汇学校 高 赟 崇实中学 杨 涛 东华致远 蔡梁帆

**附件2：2023年度职初班主任培训班学员名单**

**第一小组** 组长：思言小学 王郅祯

南桥小学 许杨 解放路小学 李心雨 **实验小学 王羽文** 教院附小 郁颜沁

江海一小 胡靖忆 育贤小学 蔡圆 奉中附小 万霞

**第二小组** 组长：青村小学 蒋可人

西渡小学 王浩然 肖塘小学 刘弦 塘外小学 宋颖异 上外附小 胡依沁

四团小学 潘圣烨 奉城一小 裴彦 奉城二小 顾俊杰 洪庙小学 彭妍

**第三小组** 组长：实验中学 潘梦寒

汇贤中学 雷美玲 古华中学 严祉恒 奉中附中 胡佳王 青溪中学 陈雨喆

青村中学 杨彩颖 待问中学 周艺 洪庙中学 夏天 上外附中 徐静怡

博华双语 苗岩

**第四小组** 组长：平安学校 谢皖豫

华亭学校 陈琛 西渡学校 王婷 齐贤学校 吴雨姗 三官堂 陶舒婷

肇文学校 鲁婕 柘林学校 康馨悦 泰日学校 徐珅奕 新寺学校 曹佳倍

星火学校 王欣悦

**第五小组** 组长：奉贤中学 陈舒韵

奉贤中学 李易安 曙光中学 潘通 东华致远 李思宇 奉城高中 孟夙裕

景秀高中 王璐瑶 上师大四附中刘敏 上师大四附中 彭逸 奉贤中专 杨艺欣

**通知三：**

关于2023年度上海学校德育“德尚”系列项目（含劳动教育专项）立项情况及开题活动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关于做好2023年度上海学校德育“德尚”系列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及《关于做好 2023 年度上海学校德育“德尚”系列项目（劳动教育专项）申报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经学校申报、各区推荐和专家评议，上海市学生德育发展中心审定，确定了2023年度上海学校德育“德尚”系列项目（含劳动教育专项）的立项课题。本区立项名单如下：

|  |
| --- |
| **2023年度上海学校德育“德尚”系列项目立项名单** |
| **项目批准号**  | **申报人****姓名** | **工作单位** | **项目名称** | **研究****周期** |
| **基础项目** |
| DS2023JC30  | 邵彩燕 | 上海外国语大学附属奉贤实验中学 | “自教育”理念下初中行为规范教育研究 | 1年  |
| **2023年度上海学校德育“德尚”系列项目（劳动教育专项）立项名单** |
| **骨干项目** |
| DSLD2023GG10  | 沈 娟 | 上海市奉贤区育秀 中学 | 初中科学综合实践活动中融入劳动教育的实践研究  | 2 年 |
| **基础项目** |
| DSLD2023JC20  | 陈 凤 | 上海市奉贤区曙光中学 | 家校共育下高中劳动教育常态化开展的实践研究 | 2 年 |

**相关事项如下：**

1.“德尚”项目研究周期为一年（2024年9月30日前完成研究）或两年（2025年9月30日前完成研究）。“德尚”重点项目资助2万元研究经费，骨干项目资助1万元经费，基础项目经费自筹。

2.各项目负责人须按照研究计划方案，及时、高效地组织项目团队开展研究。研究期间，如项目负责人和研究成员发生变动，或者不能按期正常结项，须提前向教发中心张怡菁老师申报备案。对于无故不能正常完成研究或没有提前申请延期备案的项目，上海市学生德育发展中心将做撤项处理，近三年内不予申报上海学校德育“德尚”系列相关项目。上海市学生德育发展中心将不定期抽查项目进展情况，督促项目按照进度开展研究，确保研究卓有成效。

3.重点项目、骨干项目和部分基础项目将由上海市学生德育发展中心集中组织开题，具体时间另行通知。教发中心将于**11月16日（周四）**统一组织其余课题的开题活动。

请相关课题负责人于**11月12日**前完成开题报告表，并以“开题报告：学校+姓名”命名发送至邮箱：jiajiaozhongxin515@126.com。

联系人：张怡菁 15000575052

附件：

1.2023年度上海学校德育“德尚”项目开题报告表

2.2023年度上海学校德育“德尚”项目劳动教育专项开题报告表

奉贤区教育学院教育发展研究中心

2023年10月24日

**上海学校德育“德尚”项目**

**开 题 报 告**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类别** |  |
| **项目批准号** |  |
| **项目承担人** |  |
| **所在单位** |  |

**上海市学生德育发展中心**

**二〇二二年**

|  |
| --- |
| **一、开题活动简况**（开题时间、地点、评议专家、参与人员等） |
| **二、开题报告要点**（题目、目标、内容、方法、组织、分工、进度、预期成果等，限5000字，可加页） 课题主持人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 **三、专家评议要点**（侧重于对课题组汇报要点逐项进行可行性评估，并提出建议，限800字） 评议专家组签名： 年 月 日 |
| **四、重要变更**（侧重说明对照课题申请书、根据评议专家意见所作的研究计划调整，限1000字，可加页）  课题主持人签名： 年 月 日 |
| **五、项目管理部门意见**区德研管理部门盖章 年 月 日 |

**上海学校德育“德尚”项目（劳动教育专项）**

**开 题 报 告**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类别** |  |
| **项目批准号** |  |
| **项目承担人** |  |
| **所在单位** |  |

**上海市学生德育发展中心**

**二〇二三年**

|  |
| --- |
| **一、开题活动简况**（开题时间、地点、评议专家、参与人员等） |
| **二、开题报告要点**（题目、目标、内容、方法、组织、分工、进度、预期成果等，限5000字，可加页） 课题主持人签名：  年 月 日  |

|  |
| --- |
| **三、专家评议要点**（侧重于对课题组汇报要点逐项进行可行性评估，并提出建议，限800字） 评议专家组签名： 年 月 日 |
| **四、重要变更**（侧重说明对照课题申请书、根据评议专家意见所作的研究计划调整，限1000字，可加页）  课题主持人签名： 年 月 日 |
| **五、所在单位科研管理部门意见**区德研管理部门盖章 年 月 日 |

**通知四：**

**心理通知1**

主题：高中学段心理辅导课课堂教学研讨

内容：研讨课《星梦》执教者：曹阿娟

主题研讨：《基于课堂观察的心理辅导课研讨》

时间：11月2日 （周四）13：30

地点：奉贤中学E512教室（南奉公路7058号）

参加对象：1.高中学段全体心理教师

 2.初中学段心理中心组教师

联系人：谢怀萍 15900746188 吴明霞 15921428684

奉贤区教育学院教育发展研究中心

奉贤区未成年人心理健康辅导中心

2023年10月

**通知五：**

**心理通知2**

**关于开展“十四五”期间上海市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达标校（第三批）**

**评估工作的通知**

**各中小学：**

为了贯彻落实《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十四五”期间上海市中小学（中等职业学校）心理健康教育达标校和示范校评估工作的通知》（沪教委德〔2021〕17号），决定在“十四五”期间，进一步推进上海市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达标校区域（以下简称“达标校”）评估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评估对象：**

“十三五”期间第三批上海市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达标校（除示范校），名单和分组如下。

|  |  |  |  |
| --- | --- | --- | --- |
| 组别 | 学校 | 组别 | 学校 |
| 第一组（9：00-11：30） | 育贤小学 | 第二组（13：30-16：00） | 师大附中 |
| 塘外小学 | 泰日学校 |
| 师大附小 | 庄行学校 |
| 头桥中学 | 柘林学校 |
| 塘外中学 | 平安学校 |
| 奉城二中 | 邵厂学校 |
| 待问中学 |  |
| 第三组（9：00-11：30） | 五四学校 |  |  |
| 肇文学校 |  |
| 惠敏学校 |  |
| 少体校 |  |
| 景秀高级中学 |  |
| 奉贤中专 |  |

**评估时间：**

11月29（一天）、30日（半天），每个学校参加本组评估。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00。

**评估地点：**奉贤区教育学院家庭教育研究与指导服务中心 二楼

**评估流程：**

 1.评审材料审阅，请各校于11月27日前将评审申报表（盖章的pdf版本）及自评报告提交区心理中心。

1. 学校德育分管领导工作汇报环节：12分钟左右，需要ppt
2. 评审专家互动交流环节： 8分钟

附件1：上海市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达标校申报表

附件2：上海市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达标校和示范校评估指标（2021年修订版）

联系人：谢怀萍 15900746188

奉贤区教育学院教育发展研究中心

2023年11月

附件1：

**奉贤区新一轮上海市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达标校**

申报表

 学校全称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上海市教育评估院制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监制

申报承诺

本单位自愿申报“ 上海市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达标校”，并对以下事项作出郑重承诺：

1.《复验申报表》中所填写的各项内容和所提供的所有附件材料均真实准确；

2.仔细阅读有关评估文件，并实事求是地完成自评自查工作；

3.在接受评估过程中，积极配合评估专家与评估工作人员，为其提供必要的便利条件。

4.评估期间，不向评估专家赠送礼品、礼金及有价证券等。

校长：

学校（盖章）：

 年 月 日

表一、学校概况[[1]](#footnote-0)

|  |  |
| --- | --- |
| 学校全称 |  |
| 地址 |  | 邮编 |  |
| 学校性质 | □公办 □民办 |
| □ 小学 □ 初中 □ 高中 □ 九年一贯制 □ 完全中学 □ 十二年一贯制 □ 其他  |
| 学校规模 | 班级数 |  | 学生数 |  | 校区数 |  |
| 学校是否是寄宿制学校 | □是 □否 |
| 校长 |  | 职称 |  | 任职年限 |  |
| 心理健康教育分管校长 |  | 电话（手机） |  |
| 心理辅导教师[[2]](#footnote-1) |  | 职称 |  | 专兼职/资格证书[[3]](#footnote-2) |  |
| 心理辅导教师[[4]](#footnote-3) |  | 职称 |  | 专兼职/资格证书[[5]](#footnote-4) |  |
| 心理辅导教师 |  | 职称 |  | 专兼职/资格证书 |  |
| 心理辅导活动课时及安排（每学期总课时） |  |
| 学校心理健康教育组织架构图和领导机制： |
|  |

表二、学校现行规划中的心理健康教育内容

|  |
| --- |
| **（现行规划时间、心理健康教育总目标、分阶段和分年级目标、现状分析、教育举措等）** |

注：可续页。

表三、本学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计划

|  |
| --- |
|  |

注：可续页。

表四、学校自评及区评分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学校自评** | **区评分** |
| **A1****组织管理****15** | **B1****目标规划****3** | **▲C1心理健康教育目标与规划****3** |  |  |
| **B2****组织机构****3** | **C2教育网络****3** |  |  |
| **B3****制度建设****9** | **C3管理制度****3** |  |  |
| **C4心理危机预警、防范、处置、干预制度****3** |  |  |
| **C5学生心理健康档案****3** |  |  |
| **A2****保障条件****18** | **B4****硬件配置****5** | **▲C6心理辅导室（中心）****5** |  |  |
| **B5****经费保障****3** | **C7日常运作和活动经费****3** |  |  |
| **B6****队伍建设****10** | **▲C8人员配备****5** |  |  |
| **C9培训与督导****5** |  |  |
| **A3****教育实施****29** | **B7****课程教学****8** | **▲C10心理辅导活动课****5** |  |  |
| **C11班团队会****3** |  |  |
| **B8****实践活动****6** | **C12主题教育活动****3** |  |  |
| **C13社团活动****3** |  |  |
| **B9****心理辅导****11** | **C14学生心理辅导****5** |  |  |
| **C15家庭教育指导****3** |  |  |
| **C16危机干预****3** |  |  |
| **B10****宣传教育****4** | **C17宣传活动****4** |  |  |
| **A4****教育成效****8** | **B11****教育达成度****8** | **C18师生反响****8** |  |  |
| **合计（70分）** |  |  |  |

注：1.按照三级指标进行评分，精确到0.5分；达标校评估指标共有11个二级指标（B1至B11），总分为70分，示范校评估指标共有14个二级指标（B1至B14），总分为100分。

2.达标校评估标准为：总分达60分以上，带“▲”的4个基础性三级指标（C1、C6、C8、C10），每个指标得分率不低于90%，其余每个三级指标得分率不低于60%。

3.因学校原因所引发的心理问题而导致的重大事件且造成较大负面影响的实行一票否决。

4.专职心理健康教育教师，应是具有教师资格的本校在编教师；且一般应有2年班主任（或副班主任）工作经历，原则上须具备心理学或相关专业本科学历（初任教师必须具备），应获得中级及以上相应专业资质证书或心理健康教育教师资格证，任教心理健康教育活动课，并正常参加区、校心理教研活动。兼职心理健康教育教师，应是具有教师资格的本校在编教师；且一般应有2年班主任（或副班主任）工作经历，原则上须具备心理学或相关专业本科学历（初任教师必须具备），应获得初级及以上相应专业资质证书或心理健康教育教师资格证。

附件2：

上海市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达标校和示范校评估指标（2021年修订版）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达标要求** | **示范要求** |
| --- | --- | --- | --- | --- |
| A1组织管理15 | B1目标规划3 | ▲C1目标规划3 | 1.学校对心理健康教育的定位准确，坚持育心与育德相结合，心理健康教育纳入学校发展规划和培养目标。2.有心理健康教育学年度或学期工作计划和总结。 | 心理健康教育作为学校整体教育发展规划的重要内容，或学校办学的主要特色，具有可持续发展的潜力，心理健康教育的规划切实可行。 |
| B2组织机构3 | C2教育网络3 | 1.建立由校领导牵头，相关人员组成的领导小组，心理健康教育管理机构健全，职责明确，运行有效。2.学校心理健康教育的领导机制健全，定期研讨、有记录。 | 1.学校领导小组定期指导、研讨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有检查与评估。2.建立学校、家庭、社区心理健康教育网络和协作机制。 |
| B3制度建设9 | C3管理制度3 | 1.学校将心理健康教育贯穿于教育教学全过程，有相应的激励机制或保障制度。2.心理辅导室（中心）的管理制度健全，明确各项工作规程、职业道德和伦理规范。 | 构建全员参与的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机制，在学科教育教学活动中渗透心理健康教育理念，并在教学实践中充分体现。 |
| C4心理危机预警、防范、处置、干预制度3 | 1.学校有心理危机干预领导小组。2.学校有各类心理危机事件预警、处置预案和干预制度，学生心理健康分级预防网络健全，且有效运作。3.学校有应对心理危机的培训、演练方案。 | 1.学校建立了与区心理健康教育中心、校外医疗机构紧密关联的心理危机预防、干预和转介等有效制度。2.学校建立并健全学生心理危机的休学、复学、后续辅导制度。 |
| C5学生心理健康档案3 | 根据学校特点和学生实际，定期对学生心理状况进行评估,建立相应的学生心理健康档案，且管理规范。 | 1.心理档案实现信息化管理。2.定期对学生心理健康档案进行分析研究。 |
| A2保障条件18 | B4硬件配置5 | ▲C6心理辅导室（中心）5 | 1. 参照教育部印发的《中小学心理辅导室建设指南》和市教委印发的《上海市中小学和中等职业学校心理辅导室装备指导意见（试行）》的标准配备。
2. 心理辅导室（中心）建设满足学生需求，使学生可就近、便利地获得和使用。
 | 充分发挥各功能室作用，使用率高，学段特色鲜明。 |
| B5经费保障3 | C7日常运作和活动经费3 | 1.心理健康教育有年度财政经费预算，包括设备添置、培训和活动经费等，能满足日常运作和各类活动需要。2.有对专兼职心理健康教育教师、班主任和任课教师开展心理健康教育培训（活动）的经费支出。3.专职心理健康教育教师享受班主任的相应待遇。 | 1.设立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有关的专项奖励或研究经费。2.专职心理健康教育教师享受班主任津贴。 |
| B6队伍建设10 | ▲C8人员配备5 | 1.中小学每校至少配备1名专职心理健康教育教师。2.学生规模500名以上学校、多校区学校、多学段学校应创造条件，适当增加配备，保障学生就近就便获得心理健康教育及服务。 | 1多校区或多学段学校配备至少2名专职心理健康教育教师。2.形成以专兼职心理教师为核心，班主任为骨干，全体教师广泛参与的心理健康教育教师团队。 |
| C9培训与督导5 | 1.心理健康教育教师应参加市、区组织的心理教研活动，专职心理教师每年至少开展1次校级及以上教学研讨课。2.专职心理健康教育教师每年参加不低于60学时职后专题培训，每年接受1次以上的个案督导，以及不定期的小组督导等各种形式的专业督导。3.班主任等骨干教师每年参加不低于10学时的心理健康教育专题培训。学科教师每年至少参加1次心理健康教育专项培训，心理健康教育和家校沟通等专题纳入教师职初培训。4.学校每学期至少组织1次全体教师的心理健康教育活动。 | 1.积极参与市、区组织的心理健康教育专题培训工作，在培训课程开发和实施过程中发挥作用。2.心理教师发挥专业引领作用，充分利用各种社会资源，开展心理健康教育的校本培训，教师参与度高，班主任培训专业化水平高。3.学校为教师提供心理健康教育资源，关注教师自身的心理健康，为教师提供心理支持，全体教师心理素质较高，不断提升心育能力。 |
| A3教育实施29 | B7课程教学8 | ▲C10心理健康教育活动课5 | 1.学校各学段至少有1个年级每班每两周有1节心理健康教育活动课，由专兼职心理健康教育教师执教。2.使用审定通过的心理健康教育教材，有学期教学计划、教案，备课、教研、上课等业务活动规范、制度齐全。 | 1.学校各学段至少有1个年级每班每周有1节心理健康教育活动课。2.学校心理健康教育活动课获得过区级及以上奖励，或有公开示范课展示。 |
| C11班团队会3 | 每学期至少有1节以心理健康教育为主题的班团队会，有计划、有活动、有记录。 | 班主任心理主题班会或心理教育案例获得区级及以上奖项。 |
| B8实践活动6 | C12主题教育活动3 | 1. 每学期至少开展1次有针对性的心理健康和生命教育专题活动。2.学校有心理健康教育活动月，有计划、有活动、有记录。 | 1.积极开展校内外心理健康教育活动，学生参与度高、覆盖面广。2.心理健康教育活动月获得区级及以上奖项。 |
| C13社团活动3 | 1.学生心理社团每学期有计划、有指导、有活动、有记录。2.班级心理委员有定期培训，有活动、有记录。 | 学生心理社团覆盖面广，活动有特色。 |
| B9心理辅导11 | C14学生心理辅导5 | 1.学校心理辅导室（中心）每个工作日至少开放1小时，覆盖全体学生。2.每学年依据学生需要开展个别辅导或小组辅导，个别心理辅导记录规范、资料完整；小组辅导有方案，记录完整，及时归档。 | 1.心理辅导室（中心）开放时间充足，满足学生咨询需要。2.对学生心理咨询个案有总结和后续跟踪。定期对学生心理咨询问题进行分析整理。3.小组辅导主题广泛，针对性强。 |
| C15家庭教育指导3 | 1. 开展家庭教育指导工作有计划、有活动、有记录。
2. 将分年段心理健康促进指导作为家长学校必修课，提升识别应对子女心理问题和危机干预意识与能力，指导家长对疑似有精神障碍的学生到医疗等专业机构寻求帮助。
 | 家庭教育指导内容丰富，形式多样，并形成主题系列。 |
| C16危机干预3 | 学校与区级心理健康教育中心、校外医疗机构建立紧密联系，为学生提供心理危机预防、辅导转化及转介等服务。 | 学校的心理危机预防或干预有成功经验或案例。 |
| B10宣传教育4 | C17宣传活动4 | 1.利用校园橱窗、校报等传统平台和校园网、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开设心理健康教育专栏，面向学生、教师、家长等群体开展线上线下的宣传教育。2.学校注重人文关怀，营造良好的心理健康教育氛围，设有悄悄话信箱、电子信箱或心理小报。 | 1.宣传教育工作面向学生、教师、家长等各类对象，理念新、渠道多、效果好。2.校园网站或微信公众号等渠道的心理教育内容贴近学生需求，形成有效互动，受到师生认可。3.学校积极创设温馨健康的心理环境。 |
| A4教育成效（38分） | B11教育达成度8 | C18师生反响8 | 1.师生、家长对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和求助途径的知晓率全覆盖。2.学生对心理健康教育活动课的整体满意度较高。 | 1.学校师生精神面貌积极向上，群体形象文明、健康。2.学校师生、生生、家校关系融洽。3.学校有心理健康教育活动的反馈机制，且教师、学生、家长和社区对心理健康教育的满意度高。 |
| B12课题研究10 |  |  | 1.学校有区级及以上的心理健康教育课题（项目），且作为学校教育发展的重大课题研究。2.心理健康教育教师参与区级及以上心理健康教育课题研究。3.学校心理健康教育课题成果或论文获市级及以上奖项，研究成果具有实践指导意义，教师知晓度高。 |
| ▲B13品牌特色10 |  |  | 1.学校有心理健康教育品牌项目，总结出具有校本特色的心理健康教育成功经验和做法。2.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品牌的知晓度高，同行认可度高，社会声誉好。 |
| ▲B14示范辐射10 |  |  | 1.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定期为社区、其他学校提供指导服务。2.学校心理健康教育的经验和特色在全国、市、区进行展示或主题研讨。3.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在全国、市、区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

**注：1.按照三级指标进行评分，精确到0.5分；达标校评估指标共有11个二级指标（B1至B11），总分为70分，示范校评估指标共有14个二级指标（B1至B14），总分为100分。**

**2.达标校评估标准为：总分达60分以上，带“▲”的4个基础性三级指标（C1、C6、C8、C10），每个指标得分率不低于90%，其余每个三级指标得分率不低于60%。**

**3.示范校评估标准为：总分达85分以上，带“▲”的2个基础性二级指标（B13和B14）得分率不低于70%。示范要求各指标必须在满足达标要求基础上评定。**

**4.因学校原因所引发的心理问题而导致的重大事件且造成较大负面影响的实行一票否决。**

**5.专职心理健康教育教师，应是具有教师资格的本校在编教师；且一般应有2年班主任（或副班主任）工作经历，原则上须具备心理学或相关专业**

**本科学历（初任教师必须具备），应获得中级及以上相应专业资质证书或心理健康教育教师资格证，任教心理健康教育活动课，并正常参加区、校心 理教研活动。兼职心理健康教育教师，应是具有教师资格的本校在编教师；且一般应有2年班主任（或副班主任）工作经历，原则上须具备心理学或相关专业本科学历（初任教师必须具备），应获得初级及以上相应专业资质证书或心理健康教育教师资格证。**

1. 注：本申报表所填数据均为当前数据，跨年数据均提供近三年的数据。 [↑](#footnote-ref-0)
2. 有多位专兼职心理教师，可以添加行填写。 [↑](#footnote-ref-1)
3. 请注明是上海市学校中级心理咨询师证书或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颁发的二级以上心理咨询员资格证书或心理学科教师资格证 [↑](#footnote-ref-2)
4. 有多位专兼职心理教师，可以添加行填写。 [↑](#footnote-ref-3)
5. 请注明是上海市学校中级心理咨询师证书或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颁发的二级以上心理咨询员资格证书或心理学科教师资格证 [↑](#footnote-ref-4)